

金門縣環境保護局 102 年度「推動資源回收形象改造配合工作」補助原則

一、依據：

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2 年度補助直轄市、縣（市）環境保護局辦理資源回收工作計畫執行要點」辦理。

二、目的：

金門縣環境保護局（以下簡稱本局）為提昇資源回收站形象、改善公共安全及環境衛生，特訂定本補助原則。

三、補助對象：

鄉（鎮）公所境內從事收集清除資源回收物行為之回收站（如村里、社區(物業)、大廈...等設置之資源回收站或回收點）。

四、補助項目：

- （一）材料費：回收站及個體業者回收器具所需之硬體設施費用，如回收站標誌招牌（型式如附件一）、標示牌、隔板、貯物架、回收桶（箱、架）及資源回收相關器具（如三輪車、手推車、背心、帽子、手套、夾子...等）。
- （二）維護費：資源回收設施設置與整修、資源回收站外牆或圍籬之形象改善，如彩繪美化（如附件二範例）。
- （三）業務費：村里、社區、大廈等辦理宣導活動所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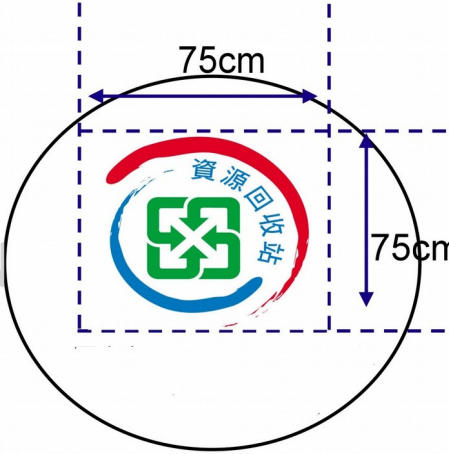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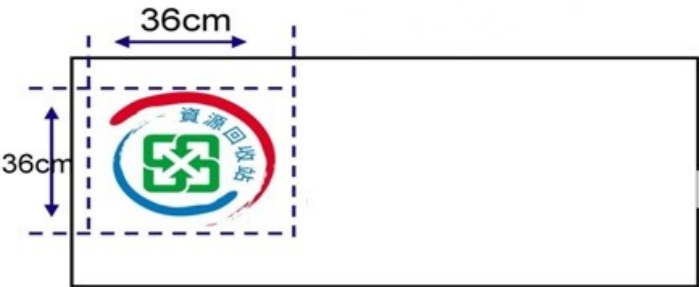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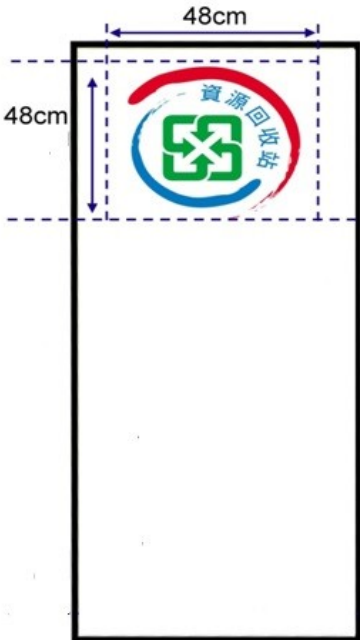
五、補助方式：

- （一）村里、社區、大廈等回收站應填具「金門縣社區(村里)資源回收形象改造申請表」（附件三）於 102 年 07 月 10 日前向所轄鄉鎮公所提出申請，由鄉（鎮）公所彙整後送本局審核補助，其申請辦理本項工作其個案之補助經費以 3 萬元以內為原則；辦理資源回收工作得申請購置資源回收桶（箱、架）、廢乾電池回收筒，並應有預估金額及說明購置用途，以及辦理宣導活動所需之文具、宣傳單、海報、影印、底片沖印、音響租借、宣導品及宣導光碟拷貝等，其中前揭辦理宣導活動所需文具用品等以不得超過總經費之 30% 為原則，最高不超過 1 萬元。
- （二）每個資源回收桶(箱、架)補助經費最高不得超過 1 萬元整；申請購置廢乾電池回收筒，每個單價不超過 100 元。
- （三）同一回收站之補助以每年 1 次為限，6 年不超過 3 次為原則。並以配合推動資源回收形象改造暨整合物業工作，導入個體業者從事資源回收工作之村里、社區、大廈為優先補助對象。
- （四）為提昇補助經費效益，請以識別標示、外牆、貯存間隔、地面及其他宣導看板、滅火器、安全標示設備、回收器具等設施及辦理本項工作宣導為主要補助項目，並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且應有預估金額及說明購置用途，得以整體考量為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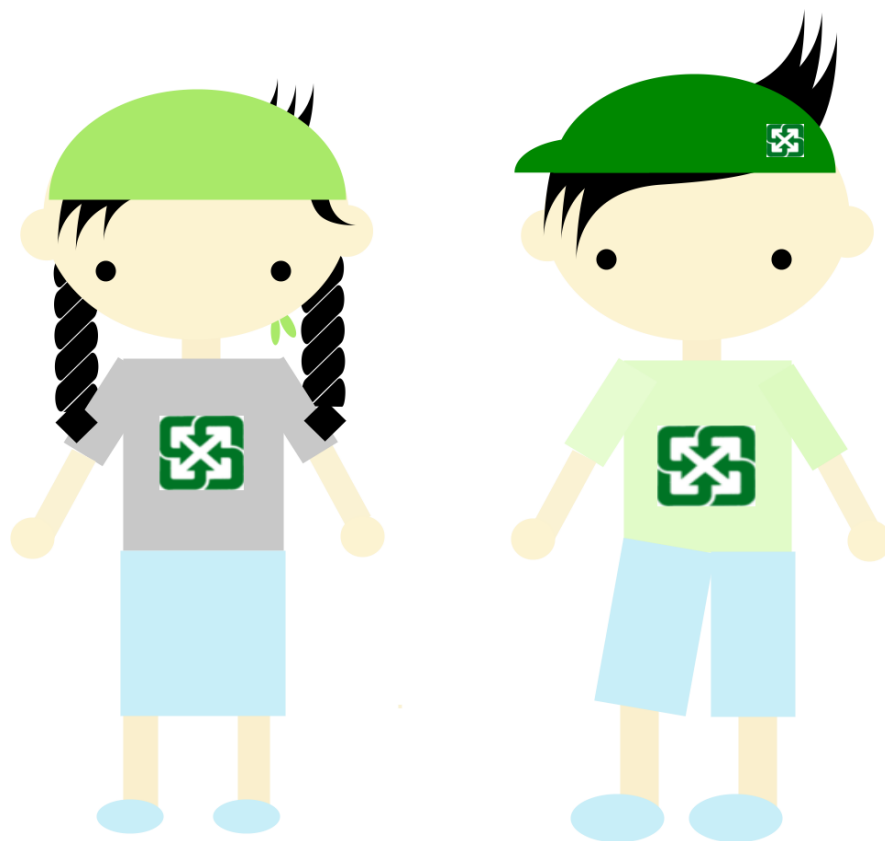
則，依實際需求酌予增減。

- (五) 鄉（鎮）公所得視轄內個體業者需求提具「鄉（鎮）公所推動形象改造補助經費申請表」（附件四）申請補助，並應以從事資源回收工作為業之個體業者為原則，且以身心障礙或低收入戶之個體業者為優先對象。（註：個體業者以提供輔導及提供回收機具方式辦理，不直接給予補助經費）。
- (六) 鄉（鎮）公所應將輔導之個體業者造冊列管，願意配合輔導之個體業者其變賣之資源回收量可納入鄉（鎮）清潔隊之資源回收量計算。
- (七) 為避免補助之硬體設施或提供之回收器具為補助或提供對象變賣牟利，失去本計畫原意，執行機關應採取必要預防措施，如簽訂合約、協議、切結書...等約定，或採持續追蹤使用情形之方式。
- (八) 受補助之單位應於計畫執行完成後1個月內，提報回收成果報告書（執行前、中、後之照片）2份送交本局備查。如未達應有成效者，則不具再申請補助之資格。

附件一 資源回收站識別標誌及招牌型式

招牌型式	圖樣	規格及材質
圓式招牌		<p>規格：120*120cm 材質：圖案及字面輸出皆為 PE 環保材質 招牌燈箱為壓克力</p>
橫式招牌		<p>規格：60*120cm 材質：圖案及字面輸出皆為 PE 環保材質 招牌燈箱為壓克力</p>
直式招牌		<p>規格：120*180cm 材質：圖案及字面輸出皆為 PE 環保材質 招牌燈箱為壓克力</p>

附件二 資源回收站彩繪圖樣(範例)



形象寶寶

附件三

金門縣社區(村里)資源回收形象改造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基本資料	單位名稱		住戶數	
	立案證號		統一編號	
	負責人/聯絡人/總幹事		聯絡電話 (日/夜)	
	聯絡地址		手機	
		傳真		
社區(村里)現況 (以社區多數住戶為主)	現行分類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分三類，好OK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僅資源分類 <input type="checkbox"/> 僅廚餘分類 <input type="checkbox"/> 無分類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垃圾清運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清潔隊 <input type="checkbox"/> 委託清除業者 <input type="checkbox"/> 住戶自行清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資源回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清潔隊 <input type="checkbox"/> 個體拾荒業者 <input type="checkbox"/> 資源回收業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住戶自行回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現行回收設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OK回收設施 <input type="checkbox"/> 僅資源回收筒 <input type="checkbox"/> 僅廚餘回收筒 <input type="checkbox"/> 無回收設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現有資源回收設施設置現況 照片(社區(村里)相關回收 設施設置照片)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width: 200px; height: 100px;"></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width: 200px; height: 100px;"></div> </div>		

社區(村里)形象改造	社區(村里)形象改造計畫改造目的、改造內容		目的： 1. 資源回收站環境景觀及空間規畫。 2. 資源回收站工作人員安全防護及衛生。 3. 建立良好的環保教育環境。 計畫執行內容： 1. 資源回收站內外牆壁粉刷及彩繪。 2. 資源回收站的綠美化。 3. 加強資源回收站防災設備，維護回收站作業安全。 4. 透過專題講座，加強宣導「資源回收、廚餘堆肥」、「機不可失—社區廚餘堆肥再利用」廚餘堆肥製作教學及其他生活環保工作。 5. 推廣節能減碳，充分發揮「物盡其用」、「知福、惜福、植福」之善良風氣，養成愛物惜福之概念。				
	補助項目		單位	單價(元)	申請數量	申請金額	用途說明
	社區(村里)形象改造申請補助項目	材料費	標誌招牌				
			標示牌				
			隔板				
			貯物架				
			回收桶(箱、架)				
			三輪車				
			手推車				
			反光背心				
			反光帽				
			工作手套				
夾子							
維護	資源回收設施設置與整修						

		費	彩繪美化						
		業務費	文具、宣傳單、海報 影印、底片沖印、 音響租借、宣導品 及宣導光碟拷貝						
							合計		

附件四

鄉（鎮）公所推動形象改造補助經費申請表

日期： 年 月 日

用途別	項目品名	單價(元)	單位	數量	小計(元)	用途說明
材料費						

申請總經費新台幣__萬__仟__佰__拾__元整

(申請單位蓋章處)